证券代码: 300645 证券简称: 正元智慧 公告编号: 2025-068

债券代码: 123196 债券简称: 正元转 02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艺戎女士
 - 3、召开时间: 2025年7月24日15:30
- 4、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舒心路 359 号正元智慧大厦 A 幢 18 层大会议室。
- 5、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6、债权登记日: 2025年7月21日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参加"正元转 02"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为 1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债券 174,62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17,462,000.00 元,占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4.98%。

其中,现场方式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共计 0 名;通过通讯方式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共计 1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174,62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17,462,000.00 元,占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4.9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委派的李迎亚律师和汪节云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提请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以现场投票及通讯投票相结合方式 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74,620 张,占出席会议债券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张,占出席会议债券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00%; 弃权 0 张,占出席会议债券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00%。

四、律师出具的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委派的李迎亚律师和汪节云律师 见证,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 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程序 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及《会 议规则》的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2、《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元转02"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4日